



## 「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(中學)」運用計劃

(2023/24-2026/27 學年)

根據教育局通函第 48 / 2024 號, 教育局會在 2023 / 24 學年為每所公營中學及直資中學提供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, 以協助學校根據課程架構 (中學) 啟動有系統的校本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。

## 1. 津貼金額及使用期限

- (1) 港幣 20 萬元
- (2) 於 2023 / 24 至 2026 / 27 學年使用

## 2. 津貼使用原則

- (1) 學校可運用本津貼向服務供應商及 / 或個別講者或專家採購服務, 為學校提供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。
- (2) 學校不可早於課程架構 (中學) 推出前進行相關採購。
- (3) 在購買有關服務、物品、家具及設備時, 須參照教育局通告第 3 / 2022 號「學校及其教職員接受利益和捐贈事宜」內有關的注意事項行事。
- (4) 在運用津貼時, 學校可根據其實際情況或基於成本效益的考慮, 與其他中學協作, 合辦家長教育課程, 合作團隊的其中一所學校須負責相關採購工作, 而所有參與的學校須就相關合作細節達成協議。
- (5) 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不得用於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以外的用途。

## 3. 運用津貼計劃

本校擬運用「一筆過家長教育津貼(中學)」作以下用途, 主要由「學生發展委員會」負責。

	範疇	內容	預算開支
(1)	有系統或主題式的家長教育課程	家校合作活動 - 照顧者工作坊; 舉辦講座及參觀活動	\$50000
(2)	設計及製作校本家長教育資源	向服務供應商或專家採購服務, 提供家長教育課程或活動, 促進青少年健康及均衡發展	\$60000
(3)	舉辦與正向家長運動有關的校本家長教育推廣活動	邀請服務供應商, 因應學校的需要, 協助設計及舉辦相關活動	\$50000
(4)	其他	購買與家長教育相關的資源各設備	\$40000
		總開支金額	<b>\$200000</b>
		津貼餘款	<b>\$0</b>